

## (二) 供应商性质

### 附件 1：（如是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榆林职业技术学院(单位名称)的高新校区校园绿化整体养护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高新校区校园绿化整体养护服务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乾祯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12991.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42.6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乾祯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5月20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